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川建房发〔2020〕289号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讲好物业故事·推进基层治理—寻找四川物业服务 行业创新推进基层治理与战疫防汛 先进典型"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推动我省城乡基层治理工作做深做实,大力宣传展示我省物业服务行业在党建引领和全面推进基层治理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及特大洪涝灾害中展现出的责任担当,决定开展"讲好物业故事·推进基层治理—寻找四川物业服务行业创新推进基层治理与战疫防汛先进典型"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四川日报报业集团、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四川省房地产业协会。

承办单位:四川日报报业集团华西社区传媒、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区治理与现代物业研究中心、四川省房地产业协会物业管理专业委员会。

二、活动参与对象

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物业服务企业、物业服务从业人员。

三、活动形式

参与活动对象是在本系统、本单位中涌现出来的创新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及在战疫防汛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典型人物中进行推荐申报,填写推荐申报表(附后),经主办单位审定确认后,统一组织专业记者采访报道。宣传报道期结束后,邀请相关主管部门、行业专家、专业媒体、市民代表等组成评审团,对各参与活动对象推荐申报的典型案例进行评选,经评选出的典型编入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学习推荐读本《城市珍藏—2020 四川物业故事》出版,并在本系统内进行宣贯学习。

四、活动推进时间

- (一) 10月15日,举行活动新闻发布会。
- (二) 10月16至11月15日,参与活动对象推荐申报。
- (三)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17 日,媒体集中采写推荐申报典型并进行宣传报道。
- (四)12月18日至12月19日,主办单位组织评审团对推 荐申报典型进行表彰和入书评选。

- (五) 12 月 24 日,在成都举行"讲好物业故事·推进基层治理——寻找四川物业服务行业创新推进基层治理与战疫防汛先进典型活动"表彰大会。
- (六) 2021 年 1 月 28 日,出版发行《城市珍藏—2020 四川 物业故事》。

五、活动要求

- (一)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全会精神,结合"讲好物业故事·推进基层治理"主题,做好组织宣传动员,带头发掘身边典型,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和引领作用,积极抓好示范引领。对推荐申报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从中分别甄别和筛选出物业服务行业在积极参与创新基层治理及战疫、防汛工作中具有代表性的典型案例各3件,并签署初审意见。
- (二)各市(州)行业协会、物业服务企业要对本单位的典型案例进行发掘筛选,填写活动推荐申报表后报送至各市(州)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三)本次典型案例评选为公益性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六、推荐申报方式

推荐申报单位将推荐申报表及相关资料扫描,以电子邮件方式传至指定邮箱。电子文档请注明"单位名称+(讲好物业故事·推进基层治理)申报资料"字样。

联系电话: 18602873620; 13980748980

指定邮箱: 86927517@qq.com

附件:"讲好物业故事"典型案例推荐(申报)表



附件:

"讲好物业故事"典型案例推荐(申报)表

2020年 月 日

推荐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推荐(申报)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推荐(申报) 单位详细地址		
案例申报	案例设置: □2020四川物业服务业创新推进社会基层治理突出示范案例(集体)□2020四川物业服务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示范案例(集体)□2020四川物业服务业防汛抢险突出示范案例(集体)□2020四川物业服务业创新推进社会基层治理突出贡献人物(个人)□2020四川物业服务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人物(个人)□2020四川物业服务业防汛抢险突出贡献人物(个人)	
推荐(申报) 理由(800-1000字)	(注:如本栏不足可增加空间或将资料附后,提交正式表格请删除本备注)	
推荐(申报)单位(盖章):		

主办单位委托代表审核确认(盖章):

- 注: 1、在推荐/申报单位名称栏,以及奖项申报栏选其一涂黑或打勾;
- 2、请将填写好的推荐申报资料和相关照片(2张)以附件形式打包回传至邮箱:86927517@QQ.COM, 详询:028-86969448;
 - 3、回传"文件名称"格式: **市(区)+推荐(申报)单位名称;
 - 4、填写本表内容请务必客观真实。

_	6	_